亞洲大學 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 系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

99學年度第1次系務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訂定 99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決議 106年04月28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第一條 依據本校學則相關規定,特成立「系務發展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第二條 本委員會置召集人一人,由系主任聘請職級相當之教師或相 關專業人員擔任之,系主任為當然委員,置委員若干人,任 期一年,得連任。

第三條 本委員會之主要職掌如下:

- 一、 系所發展之近程、中程及遠程目標之規劃、修正及其相關章則 之擬定。
- 二、 研擬及規劃本系之教學、研究及發展相關事宜。
- 三、 研議本系人才養成計畫。
- 第四條 召集人由各委員互選產生,連選得連任。
- 第五條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,必要時可召開臨時會議。
- 第六條 本委員會會議時,必須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親自出席始可開會,議決事項須由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可通過,通 過事項須提交系務會議決議。
- 第七條 本設置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